



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

2021 年甘肃文化旅游网络宣传项目

第二次

#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2021zfcg02628

项目名称：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 2021 年甘肃文化旅游网  
络宣传项目第二次

采 购 人：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

代理机构：甘肃华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4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18
第四章 项目说明及服务要求.....	28
第五章 评标办法.....	3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8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 2021 年甘肃文化旅游网络宣传项目第二次公开招标公告

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s://ggzyjy.gansu.gov.cn>) 在线免费获得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 2021-07-30 11:00:00 (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2021zfcg02628

项目名称: 2021 年甘肃文化旅游网络宣传项目第二次

预算金额: 140.0(万元)

最高限价: 140.00(万元)

采购需求:

第八包: 主要技术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预算价 30 万元;

第十包: 主要技术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预算价 30 万元;

第十八包: 主要技术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预算价 80 万元。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月/包

本项目 (是/否) 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以公告发布之日起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1-07-08 至 2021-07-14, 每天上午 0:00 至 11:59, 下午 12:00 至 23:59

地点: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s://ggzyjy.gansu.gov.cn>) 在线免费获得

方式: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采购文件。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 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 以软认证方式登录; 也可以用数字证书 (CA) 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

售价: 0(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1-07-30 11:00:00



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兰州市城关区雁兴路 68 号）第六电子开标厅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6.1 受疫情影响，本项目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进行，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并按照“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来固化投标文件，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和开标操作，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则视为放弃投标。6.2 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①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本项目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6% 的扣除。②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③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④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详见招标文件。

①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gansu.gov.cn>

②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

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638 号

联系方式：0931-8411176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甘肃华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南滨河东路名城广场 3 号楼 3331 室

联系方式：18189595854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军虎

电 话：18189595854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本表关于服务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内容
<b>说明</b>	
1.1	采购人：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 联系人：田彦龙 联系电话：0931-8411176
1.2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华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军虎 电话：0931-4812410 18189595854
2	1.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2.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b>投标文件的编制</b>	
7.1	投标语言： 中文
10.1	投标报价：最终总报价（完税法）（包括：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增值服务等）。不许提供备选投标报价方案。
14.1	<b>投标保证金（人民币）：</b> 第八包：伍仟元整（¥5000.00元）；第十包：伍仟元整（¥5000.00元）；第十八包：壹万元整（¥10000.00元）。 投标人可自行选择采用银行电汇、保函等其他法定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电汇方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由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统一管理。采用保函等其他法定形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由采购人收退和管理。如没有按照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b>1) 投标保证金账户内容：</b> 户名：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



账号：以投标单位联系人收到的短信内容为准

开户银行：甘肃银行兰州市高新支行

行号：3138 2105 4001

甘肃银行查询电话：0931-8276931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以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为保证开标现场对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进行核对，提醒投标人要充分考虑汇款及到账所需时间以及发现问题后采取补救措施所需时间，以确保投标保证金在规定时间内到账。因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的，导致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 信息注册、投标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 CA 数字认证方式登录办理业务。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并点击“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根据系统提示，保存电子标书文件至本地电脑；投标人浏览电子标书后，确定投标的需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2.0，在系统首页最新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投标的项目或在“招标方案”-“标段（包）”中查询需要投标的标段，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并依据系统生成的投标“保证金打款账号”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可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2.0，在首页点击“保证金查询”按钮查询保证金信息或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站“保证金查询”栏目查询。

### 3) 投标保证金递交须知：

①投标人登记拟参加的项目成功后，系统会将投标保证金收款信息发送至投标人预留的手机；投标人可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查询，也可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 2.0 系统自行查询。

②投标人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

③投标人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手续时，应按标段（包）逐笔递交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其他问题，可查看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投标保证金办理指南”。

### ④网上下载标书须知：

社会公众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并下载招标采购文件。（详见



	<p>《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下载中心”中“电子服务系统 v2.0 电子版操作说明”），下载标书的网站：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a href="http://ggzyjy.gansu.gov.cn/">http://ggzyjy.gansu.gov.cn/</a>）。</p> <p><b>注：投标人投两个及以上标段或包号的，应该按每个标段或包号分别缴纳投标保证金。</b></p>
14.3	<p>投标保证金形式：银行电汇、保函等。</p> <p>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p>
15.1	<p>投标有效期：90 天</p>
16.1	<p>投标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文档两份（U 盘一份、光盘一份），电子版文件须与纸质版完全一致， 开标后将文件打印装订成册， 邮寄至甘肃华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兰州市城关区南滨河东路名城广场 3 号楼 3331 室）， 投标人参加多个包段时， 投标文件需按分包制作， 不接受合订本。</p>
<p><b>投 标 文 件 的 递 交</b></p>	
18.1	<p>受疫情影响，本项目的开评标活动改变为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进行，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网上开评标系统 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并按照“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来固化投标文件，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和开标操作，若在开标截止时间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则视为放弃投标。</p> <p>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2021 年 7 月 30 日 11 时 00 分（北京时间）</p> <p>2) 递交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第六电子开标厅（线上开标）（<a href="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login">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login</a>）</p>
<p><b>开 标 和 评 标</b></p>	
21.1	<p>同投标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相同。（详见 18.1）</p>
22.4	<p>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p>
<p><b>其 他</b></p>	
落实政府采购的政策	<p>1.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p> <p>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p> <p>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p>



6%的扣除。

4、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投标人如符合以上政策标准，应提供声明函，未提供者不予以认定。





## 1、定义

1.1 “采购人（甲方）”系指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

1.2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甘肃华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3 “投标人”系指符合本次招标所规定的相应资质要求，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单位。

1.4 “中标人”指最终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1.5 “货物”系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

1.6 “服务”系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

1.7 “买方”系指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

1.8 “卖方”系指提供服务的中标厂商。

## 2、合格的投标人

2.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3投标人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公告发布之日起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投标费用

3.1 投标人应承担与投标活动有关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承担投标过程中的一切费用。

## 二、招标文件

### 4、招标文件构成

4.1 招标文件包括：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 (3)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 (4) 项目说明及服务要求
- (5) 评标组织、原则及方法
- (6) 投标函格式

4.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如果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提交的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招标，那么投标人将承担其风险。

## 5、招标文件的澄清

5.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对按要求递交的任何澄清要求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寄送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答复中包括所问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 6、招标文件的修改

6.1 在投标截止期前十五日，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6.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和传真，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应立即以信函、传真形式确认已收到修改文件。

6.3 为使投标人编写投标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代理机构可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并通知每一个投标人。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7、投标的语言及度量衡

7.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均应使用中文。

7.2 除在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度量衡单位应使用公制单位。

### 8、投标文件的组成

8.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
- (3) 投标保证金
- (4) 法人代表资格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



- (5) 投标人服务承诺
- (6) 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证明投标人资格和能力的资料
- (7) 拟用于项目的项目部主要人员和主要业绩情况
- (8) 项目实施方案
- (9) 证明投标人是合格的，而且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
- (10) 证明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是合格的，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 (11) 投标人需要证明的其它附件。

## 9、投标文件格式

9.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 8 条款的内容与要求和第六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其投标文件。

9.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顺序编排、并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不允许活页装订，封皮采用软质纸。

## 10、投标报价

10.1 根据《服务内容及要求》规定的责任范围，投标人应对全套服务进行总报价，总报价包括了全套服务合同项下卖方提供技术资格能力，并在管理能力、经验、信誉能满足本项目的服务。投标人未单独列明的分项价将视同该项目的费用已包含在其它分项中，合同执行中不予另行支付。

10.2 报价表中中标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任何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报价将作为非招标性报价而予以拒绝。

10.3 投标人在报价时还应充分考虑项目实施期间包括物价变动在内的各种风险因素。

10.4 投标和支付所使用的货币：投标人填报的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为计价依据，合同实施时亦以人民币支付。

10.5 投标人报价应当有明确的计价单元，包括总价与单价，并且符合当地的实际情况。

## 11、投标货币

11.1 投标报价应以人民币报价。

## 12、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证明文件

12.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2.2 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 (1) 投标人必须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能力的文件；
- (2) 投标人应填写并提交招标文件第六章所附的“资格证明文件”；

### 13、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3.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投标的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3.2 投标人应提供证明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或数据。

### 14、投标保证金

14.1 投标人必须按规定时间及方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4.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

**14.3 投标保证金提交形式：**投标人可自行选择采用银行电汇、保函等其他法定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电汇方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由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统一管理。采用保函等其他法定形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由采购人收退和管理。

14.4 在开标时，凡未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将被视为非招标性投标予以拒绝。

14.5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

14.6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按规定提交了履约保证金并签订正式合同按要求后五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

14.7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 (1) 投标人在投标须知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按规定签订合同或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 15、投标有效期

15.1 从开标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

15.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可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如信函、传真等。投标人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同意延长的投标人既不能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要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 16、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本次招标为电子招投标，不适用）

16.1 投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递交投标文件纸质文件 1 正 2 副，电子文档 2



份（光盘、U 盘各 1 份）。若纸质文件和电子文档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投标文件正本为准。 投标人将报价一览表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标明“报价一览表”、字样。

16.2 电子文档为 Word 格式和加盖电子签章的 PDF 格式，应保证电子文档能正常读取，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6.3 投标文件的纸质文件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和盖章。

16.4 投标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个人印鉴。

16.5 投标文件纸质文件必须装订成册并逐页编目编码。

16.6 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

16.7 投标文件统一用 A4 幅面纸印制。并在封面标明：采购人名称、项目名称、招标项目编号、分包号（如有分包）、投标人名称、投标日期。

16.8 投标人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如在投标现场进行必要的澄清或答疑时还必须出示身份证原件以确认其有效身份。

16.9 在投标过程中，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和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交的最后报价，一式两份，可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但须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 四、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 17、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投标文件递交总说明：受疫情影响，本项目开评标活动改变为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login>）进行，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并按照“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来固化您的投标文件，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和开标操作，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则视为放弃投标。

##### 18、投标截止日期

18.1 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

18.2 招标代理机构可以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 19、迟交的投标文件

19.1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投标截止日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 20、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和撤回其投标文件，但招标代理机构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前收到该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

20.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第 17 条规定密封、标注和递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20.3 投标截止期之后的修改和撤回均无效。

20.4 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截止日起至投标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回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 五、开标与评标

### 21、开标

21.1 招标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投标人须自行注册钉钉账号，提前加入本项目开标钉钉群，本项目为视频会议开标。**

21.2 开标时，由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组织，视频会议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

21.3 投标文件中有关明细表内容与“开标一览表”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1.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采购单位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招标采购单位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 22、评标委员会

22.1 招标代理机构将按照《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

22.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及从政府采购专家库抽取的有关专家组成。

22.3 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依据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并向投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22.4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见附件 1）。

### 23、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3.1 公开开标后，直到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其他人透露。

23.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 24、投标文件的初审

24.1 开标后，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文件是否大体编排有序。

24.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招标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招标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主要条款、条件和规定内容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

24.3 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投标人的权力或投标人的义务。

24.4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招标的投标进行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和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如果以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述的金额为准；

(2)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和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及投标报价。

24.5 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24.6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招标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4.7 如果投标实质性没有招标招标文件的要求，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招标的投标。

在商务评议时，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1) 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保证金金额不足的；

(2) 超出经营范围投标的；

(3)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4)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5) 投标人与采购人、招标机构有利害关系的；

(6) 投标人的投标书或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投标人业绩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8) 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辨认不清或者产生歧义的，或者涂改处未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人或法人授权的代理人的印章或签字的；
- (9) 经核实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雷同或有抄袭行为的；
- (10)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的；
- (11)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弄虚作假等方式投标的；
- (12)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13) 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14)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废标的其它商务条款的。

在技术评议时，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 1) 投标文件服务内容中一般参数超出允许偏离的最大范围或最高项数的；
- 2) 投标文件服务内容中的招标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 3) 投标人复制招标文件的服务内容相关内容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的；
- 4)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废标的其它技术条款。

24.8 专家组只对初审中确定为实质性招标的投标文件进行进一步的详细商务和技术综合评价打分。

## 25、投标文件的澄清

25.1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可分别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或答疑，有关澄清或答疑要求的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但不得对投标报价或实质性内容做任何修改。

## 26、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26.1 投标文件的商务评审

26.2 技术评审

26.3 评审工作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根据商务、服务等进行综合评价打分，得分最高者为第一推荐中标人，依此类推。但不保证最低投标价中标。

26.4 如采购产品涉及到节能环保产品（目录内），适用甘财采【2009】17号实施意见。





## 六、授予合同

### 27、合同授予标准

27.1 采购人应将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能够满意的履行合同义务且在其所投包中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

### 28、授予合同时变更数量的权利

28.1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按照有关规定有权对“服务要求”中规定的服务予以增加或减少。

### 29、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29.1 采购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 30、中标通知书

30.1 在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或传真形式通知中标人中标。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立即以书面或传真形式回复招标代理机构,收到中标通知书的日期(或传真日期)即为中标接受日。

30.2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0.3 在中标人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并签订合同后,招标代理机构将迅速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并按照第14条规定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30.4 采购人对未中标原因不作任何解释。

### 31、签订合同

31.1 中标人按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2、履约保证金

32.1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采用下述方式之一提交:

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

32.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第31.1或32.1条规定执行,招标代理机构将有充分的理由取消该中标决定,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授予的中标人依次顺延或重新招标。

### 33、合同文件

除包括“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外,还应包括:



- (1) 与招标有关的澄清、说明；
- (2) 投标人在投标时随同投标文件递交的资料与附图；
- (3) 在商谈本合同书时，双方共同签字的补充文件；
- (4) 有关服务要求的补充内容。

#### **34、招标服务费**

招标委托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给甘肃华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文等。

#### **35、其他注意事项**

关于质疑的期限：《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规定：“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 一、合同条款

#### 1、定义

1.1 本合同下列词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买方和卖方（以下简称合同双方）已达成的协议，即由双方签订的合同格式中的文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组成合同部分的所有参考文件。

(2) “合同价格”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卖方全面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时应支付给卖方的价格。

(3) “货物”系指卖方按合同要求，向投标商提供的一切货物、机械、仪器、备件、工具、手册及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4) “服务”系指合同规定卖方需承担的义务。

(5) “买方”系指指派服务项目的单位。

(6) “卖方”系指提供合同服务的投标人。

(7) “天”指日历天数。

#### 2、原产地

原产地系指提供服务的来源地。

#### 3、服务要求标准

3.1 本合同项下所提供服务应与招标文件服务要求中规定的标准相一致。

#### 4、专利权

4.1 卖方须保障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和费用责任。

#### 5、保险

5.1 按合同提供的服务等，从卖方至合同目的地的保险，由卖方负责投保并承担全额保险费。保险应以人民币按照发票金额的 110% 办理“一切险”。

#### 6、付款

6.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6.2 卖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服务后买方按合同规定审核后付款；

6.3 买方将按合同规定的付款条件安排付款，卖方提供国家税务发票。



## 7、增值服务

增值服务的费用应含在合同价中，不单独支付。

## 8、宣传服务时限

共10个月，具体时间根据招标情况而定。

## 9、服务

服务内容以卖方最终投标文件写的服务事项为准。

## 10、索赔

10.1 如果卖方对服务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并且买方已于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提出索赔，卖方应按买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1) 卖方同意买方拒绝服务并把被拒绝服务的金额以合同规定的同类货币付给买方，卖方负担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费用、被拒绝服务所需要的其它必要费用。

(2) 根据服务的低劣以及买方遭受损失的金额，经双方同意降低服务价格。

10.2 如果买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10 个日历日内卖方未能予以答复，该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若卖方未能在买方提出索赔通知的 10 天内或买方同意延长时间，按买方同意的上述任何一种方式处理索赔事宜，买方将从付款或卖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

## 11、延期服务

11.1 卖方应按照合同中买方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

11.2 除卖方因不可抗力外而拖延交货将受到以下制裁：按 13.1 条加收误期赔偿。

## 12、延期付款

买方应按照合同条款前附表中的付款条件，按时付款。

## 13、误期赔偿

除合同第 14 条规定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买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它补救方法，赔偿费按合同总价款每天 0.1% 计收。但违约损失赔偿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设备或未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30%。如果达到最高限额，买方有权终止合同。

## 14、不可抗力

14.1 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则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



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

14.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 15、税费

卖方应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向卖方课征的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

## 16、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需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向采购人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支付合同总价的 10% 作为履约保证金；待项目全部执行完毕并经采购人验收通过后，采购人于 30 日内一次性退还履约保证金。

## 17、争端的解决

17.1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双方均可向买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7.2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部分外，合同其它部分继续执行。

## 18、违约终止合同

18.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 (1) 如果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内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完成并交付服务内容；
- (2) 如果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相关义务；
- (3) 如果买方认为卖方在本合同的竞争或实施中有不正当行为。

18.2 如果买方根据上述第 18.1 条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买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终止卖方的一切服务。

## 19、转让与分包

除买方书面同意外，卖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 19、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的形式发送，该通知发送到本合同所确认的通讯地址即视为送达。

## 20、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经买、卖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并在买方收到卖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20.2 如需修改合同内容，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修改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0.3 合同一式陆份，买方叁份，卖方贰份，代理机构壹份。



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  
2021年甘肃文化旅游网络宣传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2021zfcg02628-HT/008/010/018

招标文件编号：2021zfcg02628

甲方（采购人）：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

乙方（中标人）：

采购代理机构：甘肃华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 一、项目信息

包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期限	备注
	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 2021 年甘肃文化旅游网络宣传项目	1、……； 2、……； 3、……。 (服务内容以投标文件约定的服务事项为准)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月。	

### 二、合同金额

#### 2.1 合同金额：

大写：\_\_\_\_\_元；小写：¥

#### 2.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 三、履约保证金及付款方式

3.1 履约保证金。中标人需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向采购人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支付合同总价的 10%作为履约保证金，即\_\_\_\_万元；待项目全部执行完毕并经采购人验收通过后，采购人于 30 日内一次性退还履约保证金。

3.2 付款方式。采购人在收到履约保证金之日起 30 日内，一次性向中标人付清全部合同款项，即\_\_\_\_万元。中标人需提供相应的发票。

### 四、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

4.1 服务期限：20 年 月-20 年 月

4.2 服务地点：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





## 五、双方权利义务

### 5.1 采购人权利和义务

(1) 采购人有权根据本合同要求的及服务内容及标准，检查中标人提供的服务质量，如中标人提供的服务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在规定时间内做出补充和修正。

(2) 对于需要采购人提供的一些宣传素材、上刊材料，内容必须符合中国法律法规的规定，保证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有效，不得要求中标人提供国家明令禁止的网络广告发布服务；中标人有权对采购人的广告素材、上刊材料等内容进行审查，要求采购人对不符合法律规定的内容和表现形式进行修改，修改完毕前中标人有权拒绝为采购人提供发布服务。

(3) 采购人提供宣传素材、上刊材料等，应及时将内容提交中标人审核。如果采购人未能按时提供素材资料，延误宣传的，采购人自行承担延误后果，排期时间不顺延，中标人不退延误期间的信息服务费。宣传素材资料如需更改，则需及时提供更改后的材料。

(4) 采购人授权中标人及其关联公司为本合同之合作目的而使用采购人的 Logo。若采购人认为中标人使用不当，有权提出异议，经双方协商后，中标人应予以修改。

### 5.2 中标人权利和义务

(1) 中标人应按采购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向采购人提供服务。若因中标人自身原因造成服务不到位的情况，应按“漏一补一”、“错一补一”的原则补偿采购人；如中标人未能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为采购人提供媒体运营服务，采购人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要求中标人承担违约责任（不可抗力原因及采购人原因造成服务迟延的除外）。

(2) 如采购人委托中标人制作信息内容，中标人在服务期开始前 1 个工作日内将内容提交采购人审核，采购人在接到通知后 1 个工作日内予以确认。采购人逾期未确认，视作内容合格，服务时间按照约定时间起算。

(3) 在服务期限内，如果采购人需要更换其图形或者文字文件，需要提前把信息资料传给中标人。中标人要按照采购人要求对网络宣传内容及时发布、更改。

(4) 在服务期限内，每次信息发布之后将由中标人通知采购人，详细的投放方法可以由采购人决定。如在服务期间，任何一方更新了投放位置的主页或者信息链接信息，且原信息发布位置不存在，更新方必须将对方的信息图形放置在更新页面的同等位置。



## 六、知识产权和保密

6.1 在本协议执行过程中，由采购人设计制作的作品知识产权和由采购人委托中标人设计制作的作品知识产权均归采购人所有。

6.2 双方保证一方向另一方提供的资料不会侵犯任何其他人的知识产权或合法权益，否则一切责任由该方自行承担，与另一方无关。

6.3 双方保证一方根据本协议获知或获准使用的另一方的硬件、软件、程序、密码、商品名、技术、许可证、专利、商标、技术知识和经营过程是另一方的合法所有，受提供方不享有任何权利或利益。

6.4 双方在本协议有效期间获知的对方的商业秘密、技术秘密等需双方保密的事项，在协议期间及协议终止后不得向第三方披露或公开。

## 七、不可抗力

7.1 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地震等不可抗力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则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

7.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 八、税费

8.1. 采购人应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向采购人征收的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

8.2 中标人应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向中标人征收的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

## 九、争端的解决

9.1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60 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请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9.2 合同争端的诉讼应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根据有关法律程序处理。

9.3 有关诉讼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9.4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部分外，合同其它部分继续执行。

## 十、违约终止合同

10.1 在采购人对中标人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采购人可向中标人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中标人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2) 如果采购人认为中标人在本合同实施中有不正当行为。

10.2. 如果采购人根据上述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采购人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采购类似的服务，中标人应对采购类似服务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中标人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 十一、转让与分包

11.1 除采购人事先同意外，中标人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11.2 中标人应书面通知采购人本合同项下所授予的所有分包合同。但该通知不解除中标人承担的本合同项下的任何责任或义务。

##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它

12.1 本合同经采购人、中标人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12.2 如需修改合同内容，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修改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12.3 本合同一式六份，采购人三份、中标人二份、招标代理机构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十三、其他事宜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做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文件；
- (4)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条款及其附件；



- (5) 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其他合同文件。

甲方（公章）：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 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638 号 电话：0931-8411176 邮编：730000	乙方（公章）： 地址： 电话：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经 办 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经 办 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行：甘肃银行文化支行 账号：6604 0104 8957 4000 10 行号：78003	开户行： 账号： 行号：
招标代理机构（公章）：甘肃华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南滨河东路名城广场 3 号楼 3331 室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 第四章 项目说明及服务要求

### 一、总体要求

2021年甘肃文化旅游网络宣传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2021年全省文化和旅游局长视频会议精神，依托新媒体、新渠道、新形式，全面展示甘肃特色、传播甘肃声音、讲好甘肃故事，持续扩大“交响丝路·如意甘肃”文化旅游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努力推动全省文化旅游产业提质增效。

### 二、宣传周期

共10个月，具体宣传时段根据招标情况而定。

### 三、资金来源

2021年甘肃文化旅游网络宣传项目资金来源为2021年省级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预算。

### 四、重点宣传内容

（一）全力营造“热烈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的浓厚氛围。围绕建党百年这一重大主题，全面回顾党的光辉历程，讴歌党的丰功伟绩；讲好甘肃脱贫故事，展示决胜小康巨大成就；关注推动文化旅游高质量发展新举措，报道文化旅游助推乡村振兴的生动实践。

（二）持续打造“交响丝路、如意甘肃”品牌形象。围绕把甘肃建成丝绸之路黄金旅游带和国内外知名的旅游目的地的战略定位，深入挖掘消费者大众化、品质化、多元化的文化旅游消费需求，全面打响“交响丝路、如意甘肃”文化旅游品牌，不断提高甘肃文化旅游的知名度、美誉度、认同感和影响力。

（三）广泛宣传各类文化旅游优惠政策。加大政策引导力度，全力做



好全省文旅行业有关应对疫情影响提振市场消费有关具体政策措施。通过有温度、有特色、接地气、多形式的文化旅游宣传供给，及时回应网民关切，不断增强市场推广力度和效果。

（四）及时发布具有季节特色的文化旅游产品。针对春节、国庆两个黄金周，元旦、清明、五一、端午、中秋 5 个小长假，6 至 10 月旅游旺季等不同时间节点消费需求，全力推广甘肃精品自驾、民俗体验、寻根访祖、红色经典、黄河风情等线路产品。

（五）深度挖掘甘肃文化旅游增长潜力。大力宣传《又见敦煌》、《敦煌盛典》、《丝路花雨》、《大梦敦煌》、《回道张掖》等具有甘肃特色的精品剧目，吸引更多的游客延长在甘停留时间，努力使旅游演艺成为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的切入点、发力点和新的增长点。

（六）大力宣传推介全省乡村旅游资源。采取全方位、多形式、多渠道的宣传报道，组织各类网络媒体全面深入宣传全省乡村旅游资源，以及文旅产业助力乡村振兴的工作成就和典型案例，为乡村振兴注入新的动力。

（七）持续做大做热冬春文化旅游市场。持续开展“丰收了·游甘肃”冬春旅游惠民活动，推广温泉、冰雪、摄影、民俗、研学、自驾、美食等特色文化旅游产品，打响“漫游、研学、颐养”文化旅游品牌，推动冬春季市场持续升温。

（八）大力推广“一部手机游甘肃”综合服务平台。包括对全省旅游景区（场所）分时预约、智能导游导览、景区全景和 VR 体验、数字博物馆等网络平台进行宣传推广。

## 五、服务要求

详见下表。



包号	主要需求参数	宣传周期	备注
第八包	1. 在中国旅游新闻网开设“如意甘肃”频道，通过自采稿件、高清图文、微视频等全媒体形式对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工作重点、行业政策和热点事件等开展宣传报道，宣传周期内不少于 775 篇； 2. 在中国旅游新闻网“如意甘肃”频道开设信息速递、文旅视界、文化节会、品牌推介、文旅融合、全域旅游、直播景区等栏目，用于甘肃省和各市州旅游品牌形象、产品和线路的推介宣传，吸引更多的游客到甘肃旅游消费； 3. 配合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重大宣传推广活动，充分利用专业媒体的自身优势，进行专题深度报道，重点稿件推送到学习强国、人民日报 APP 中国旅游报号和新华网中国旅游报号等平台，进一步提升“交响丝路·如意甘肃”的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 4. 以中国旅游新闻稿内容为基础，充分利用微博、今日头条号、微信公众号、抖音号和快手号等平台，全方位地开展甘肃文化和旅游资讯报道和推送； 5. 其他特色宣传服务。	10 个月	
第十包	1. 在甘肃文旅网络电视台《文旅新闻》《甘肃要闻》《秒视》栏目及时发布甘肃省文化和旅游新闻、发展动态，宣传周期内不少于 120 条； 2. 策划制作甘肃文化旅游 15 秒宣传片，在甘肃文旅网络电视台《文旅新闻》贴片播出 2 个月； 3. 针对甘肃文化旅游特点策划、制作短视频 30 个，每个时长不少于 30 秒，并在甘肃文旅网络电视台 PC 端、手机端、微信小程序及抖音、快手、今日头条等平台播出； 4. 跟进需求对甘肃文化旅游重点活动进行拍摄，并在甘肃文旅网络电视台 PC 端、手机端、微信小程序和抖音、快手、今日头条等平台播出； 5. 其他特色宣传服务。	10 个月	
第十八包	1. 协助甘肃文旅系统注册认证小红书账号，逐步夸大甘肃旅游在小红书的品牌影响力，发布关于甘肃文旅产品方面的笔记 100 篇以上； 2. 根据甘肃旅游景区特点和每个季节热门文旅产品，策划才艺类达人走进重点景区，拍摄制作有创意类的短视频 30 条以上，并发布推广，达到 200 万以上的播放量； 3. 邀请小红书 KOL 和 KOC 达人 6 人，开展为期三天的体验，创作关于甘肃文旅的笔记、种草甘肃文旅产品，制作短视频，进行推广，以长三角地区和粤港澳大湾区的主要城市达人和兰州、西安、成都、重庆达人为主，曝光量达到 150 万以上；	10 个月	



	<p>4. 组织 5 位 KOL 走进兰州，体验拍摄兰州周边民宿和乡村旅游，利用笔记推广，实现 100 万以上的曝光量；</p> <p>5. 其他特色宣传服务。</p>		
--	--	--	--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 （一）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1.2 评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从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3 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1.4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二）评标程序

#### 2.1 投标文件的初步评审。

初步评审包括**资格评审**和**符合性评审**。

（1）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和代理机构代表组成资格审查小组对投标人进行**资格评审**，审查投标人资格是否符合招标文件和法律法规的规定，具体内容和审查标准如下：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1）投标人提供近一年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



		<p>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原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以出报告日期为准（复印件加盖公章））；</p> <p>（2）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半年内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p> <p>（3）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半年内任意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复印件加盖公章）</p>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提供书面承诺，并附相关人员、设备等证明材料。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p>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p>	提供以公告发布之日起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查询结果截图，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文件证明，复印件或原件清晰、真实、有效。**

(2) **资格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进入**符合性评审**。评标委员会主要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作出了实质性响应，具体内容和审查标准如下：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	------	------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投标代表授权委托书的格式、签署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2	投标文件签署	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报价分析表等要求签字盖章的，签署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3	投标保证金	按招标文件要求足额缴纳了投标保证金。
4	服务期限	投标文件承诺的服务期限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5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招标文件的格式要求，且内容完整、字迹清晰可见。
6	投标方案	同一投标人没有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方案和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方案的除外）。
7	投标报价	投标人报价没有超过采购预算。
8	其他	满足招标文件加注星号（“*”）项的重要商务和技术条款(如有)，不存在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废标条件。

## 2.2 澄清有关问题。

## 2.3 综合评分。

资格评审、符合性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进入**综合评分**，评标委员会依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商务和技术条款的具体响应情况赋分，具体内容和评分方法如下：

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即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推荐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序号	类别	名称	分值	评分标准
1	价格部分 (20分)	投标报价 (20分)	20	在价格评分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小数点后保留二位小数，按照四舍五入取值）
2	商务部分 (25分)	企业业绩 (6分)	6	提供近三年（2018年1月1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高得6分。（ <b>需提供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b> ）
3		企业资质 (10分)	6	提供与实施本项目紧密相关的网络（媒体）平台运营证书、代理运营授权书、业务合作授权书或合同，有者得6分，没有不得分。（ <b>需提供相关证明、证书或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b> ）

			4	提供与实施本项目紧密相关的资质证书（不含 ISO 认证证书），如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许可证、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信息安全应急处理服务证书等，每提供一项得 2 分，最高得 4 分。（ <b>需提供相关证书或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b> ）
4	人员资质 (9分)		3	拟投入本项目的运营团队负责人具有类似项目经验、有相关证书得 3 分，有经验、无证书的得 2 分，其他得 0-1 分。（ <b>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b> ）
5			6	拟投入本项目的团队人员数量充足、配置结构合理、有相关资格证书，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 4-6 分，基本满足得 1-3 分，不能满足不得分。（ <b>需在投标文件中明确拟投入本项目的团队人员并提供相关证书</b> ）
6	技术部分 (55分)	项目理解 (10分)	10	对投标人项目实施方案中的 <b>总体要求、实施原则</b> 等进行横向比较，总体要求正确、实施原则规范的得 10-7 分，一般的得 6-4 分，较差的得 3-1 分。
7		实施目标 (10分)	10	对投标人项目实施方案中的 <b>实施目标</b> 进行横向比较，项目目标明确、能够高质量或超额完成项目招标参数的得 10-7 分，一般的得 6-4 分，较差的得 3-1 分。
8		实施计划 (15分)	15	对投标人项目实施方案中的 <b>实施计划</b> 进行横向比较，计划合理、时间安排合理、可行度高、较为优秀的得 15-11 分，一般的得 10-6 分，较差的得 5-1 分。
9		增值服务 (10分)	10	对投标人项目实施方案中的 <b>增值服务</b> 进行横向比较，增值服务内容较多、形式新颖、预期效果较好的得 10-7 分，一般的得 6-4 分，较差的得 3-1 分。
10		保障措施 (10分)	10	对投标人项目实施方案中的 <b>保障措施</b> 进行横向比较，保障措施完善可靠的得 10-7 分，一般的得 6-4 分，较差的得 3-1 分。

## 2.4 推荐中标候选人排序名单。

## 2.5 编写评标报告。

### （三）定标及定标程序

（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 （四）计算错误的修改

4.1 投标文件中如果出现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改：

- （1）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 （2）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以总价为准，修正单价。



4.2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投标将被拒绝。

#### **(五) 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5.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5.2 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对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和投标人提供的产品价格、技术、服务等方面严格进行评判，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参与起草评审报告，并予签字确认。

5.3 保守秘密。不得透露采购文件咨询情况，不得泄露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投标人透露评审情况。

5.4 发现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行政监管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发现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干预评审、发表倾向性和歧视性言论、受贿或者接受投标人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行政监管部门报告。

5.5 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质疑，配合行政监管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5.6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 **(六)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6.1 应邀按时参加评审和咨询活动。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途中遇阻不能按时参加评审或咨询的，应及时告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私自转托他人。

6.2 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行政监管部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有利害关系主要是指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投标人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中任职或担任顾问，与参加该采购项目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情况。

6.3 评审或咨询过程中关闭通讯设备，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有在场工作人员陪同。

6.4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要求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为借口，表达与其原投标文件原意不同的新意见；不得以采购文



件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6.5 在咨询工作中，严格执行国家产业政策和产品标准，认真听取咨询方的合理要求，提出科学合理的、无倾向性和歧视性的咨询方案，并对所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承担个人责任。

6.6 有关部门（机构）制定的其他评审工作纪律。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包号: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一、商务文件

- 1、投标函····· (页码)
- 2、···

二、报价文件

- 1、开标一览表····· (页码)
- 2、···

三、资格证明文件

- 1、基本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页码)
- 2、···

四、技术响应文件

- 1、技术规格偏离表····· (页码)
- 2、···

五、其他资料

- 1、····· (页码)
- 2、···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招标文件（项目编号），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投标。我方授权\_\_\_\_\_（姓名、职务）代表我方\_\_\_\_\_（投标单位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1、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服务，总投标价为人民币\_\_\_\_万元（大写：\_\_\_\_\_）。

2、服务期：\_\_\_\_\_日历天（\_\_\_\_\_年\_\_\_\_\_月-\_\_\_\_\_年\_\_\_\_\_月，共10个月）

3、我方本项目响应的投标有效期为90日。

4、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向贵单位交纳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的投标保证金。并承诺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我方将不要求退还投标保证金：

（1）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2）我方提供了响应招标文件的虚假投标文件；

（3）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由于我方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与采购人签订并履行合同。

（4）我方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至七十四条情形之一的。

（5）我方在投标过程中有其他违规违纪行为；

5、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6、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的行为。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投标人名称:

注册号: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经营范围: 主营: \_\_\_\_\_; 兼营: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正反面)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



\_\_\_\_\_ (采购人名称)：

本授权声明：\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授权\_\_\_\_\_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 为我方 “ \_\_\_\_\_ ” 项目 (项  
目编号) 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  
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p>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 (正反面)</p>	<p>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复印件 (正反面)</p>
-------------------------------	-------------------------------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3



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应在此提供银行电汇回单的彩色扫描件)



## 2. 已完成或在执行类似项目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XXX 项目/包号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价格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类似项目)	合同金额	已结算金额	完成日期	采购人联系电话
1						
2						
3						
4						
5						
...						

注：

1. 投标人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申请被拒绝。
2. 表中所列业绩，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中标通知书》或双方签订的合同及相关证书复印件。



### 3.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XXXX 项目/包号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的 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的 商务响应	偏离说明	备注
1	付款方式: 采购人在收到履约保证金之日起 30 日内, 一次性向中标人付清全部合同款项, 中标人需提供相应的发票。			
2	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需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 向采购人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支付合同总价的 10% 作为履约保证金, 待项目全部执行完毕并经采购人验收通过后, 采购人于 30 内一次性退还履约保证金。			
3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月			
4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			
5	投标人认为的其他内容			
...	...			

注: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商务文件组成内容和合同部分服务条款给予逐条响应, 以自己所能提供证明文件的内容予以填写, 而不应复制《招标文件》的商务要求作为响应内容。对响应有偏离的说明偏离的内容。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 (签字)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4.政府采购政策产品等证明材料

### (1) 中小企业声明函（若为）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相关规定。

2、中小企业部分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货物的应另附说明，并与后面的开标一栏表保持一致。

3、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2) 监狱企业证明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企业名称：（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 / 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

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人员人数。

**二、中标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1.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XXXX 项目 /包号

项目编号：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服务项目	数量	投标单价	投标总价	备注
1					
2					
3					
...					
<b>总报价</b>					

注：此表须密封单独提交一份用于开标时唱标（注明在××年××月××日××时××分前不得启封）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

日 期：\_\_\_\_\_年 月 日

## 2.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XXXX 项目 /包号

项目编号:

价格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服务项目 (分项)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3					
...					
	其他				
合计: 元					

注: 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 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如果不提供详细报价明细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 (签字)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三、资格证明文件

- 1)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 2) 投标人提供近一年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原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以出报告日期为准（复印件加盖公章））
- 3) 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半年内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 4) 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半年内任意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复印件加盖公章）
-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书面承诺，并附相关人员、设备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 6) 信用记录：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人在其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信用记录的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
-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附后）。
- 8) 投标人认为应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_\_\_\_\_ (采购人):

本投标人现\_\_\_\_\_项目(项目编号: \_\_\_\_\_)的采购活动,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更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如上述声明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 \_\_\_\_\_ (盖章)

法人代表(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四、技术响应文件  
1. 技术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XXXX 项目/包号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内容与数值	投标人的技术响应 内容与数值	偏离说明	备注

注：投标人应对招标内容的技术要求给予逐条响应，以自己投标产品和服务所能达到的内容予以填写，而不应复制《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作为响应内容。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 (签字)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2021年甘肃文化旅游网络宣传项目（第\*\*包） 实施方案

投标人应提供针对本项目特点、依据有关技术规范及要求撰写，内容及格式自拟，是技术评分的重要依据。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

一、总体要求

二、实施原则

三、项目目标

四、实施计划

五、增值服务

六、保障措施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材料。